



社科论丛

转型与发展： 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研究

王 焱 著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ZHUANXINGYUEXIMIN
SHEHUIZHIANKANGKONGTIXIYANJIU

转型与发展： 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研究

王焱 著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转型与发展: 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研究 / 王焱著. —
天津: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2014.2
ISBN 978-7-80688-992-3

I. ①转... II. ①王... III. ①治安管理—研究—中国
IV. ①D631.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030648 号

出版发行: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出 版 人: 钟会兵

地 址: 天津市南开区迎水道 7 号

邮 编: 300191

电话/传真: (022) 23366354

(022) 23075303

网 址: www.tass-tj.org.cn

印 刷: 天津市天办行通数码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 张: 12

字 数: 230 千字

版 次: 2014 年 2 月第 1 版 2014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2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天津社会科学院 2007 年度院重点课题 07YZD—09
天津社会科学院学术著作出版基金 2013 年度资助项目

专家鉴定意见(一)

王焱同志的科研成果《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研究》选题契合当前中国社会管理创新的迫切要求,具有非常重要的现实意义和学术价值。

该研究介绍了中国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演变的历史过程,分析了防控体系演进的历史规律。在此基础上集中分析了当前中国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现状,并且对社会转型和体制变革带来的压力和挑战提出了转型与发展的路径,从可操作性的角度提出了公共服务型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目标、特点、结构和运行机制。这项研究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对政府的实际工作有较强的借鉴和指导价值,是一项质量优秀的研究成果。

此项研究成果资料翔实、内容具体,结构比较合理,观点明确,符合学术规范,已经达到天津社会科学院重点课题的结项要求。

希望作者在今后的研究中,注意明确当前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存在的问题,对症下药,对相关改革提出的建议更具针对性。

南开大学周恩来政府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程同顺

2012年5月11日

专家鉴定意见(二)

该项研究描述了中国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演进的历史进程,揭示了其类型演进的规律性特征。较为系统地分析了我国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现状,进而揭示了防控体系的基本结构和运行方式。在此基础上,针对经济转轨、社会转型给社会治安带来的压力和挑战,以及针对社会治安防控体系自身存在的突出问题,提出了一系列对策思路。特别是对构建公共服务型社会治安防控体系进行较为深入的阐述、探讨,提出了一些有价值的理论观点和操作思路。

总的来看,该项研究成果内容较为丰富,逻辑比较清晰,书写符合规范。既具有重要的理论价值,又具有一定的应用价值和实践意义。本人认为此项研究成果已达到天津社会科学院重点课题结项要求。

鉴于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是一项重要的战略任务,希望作者进一步深化该项目的选题研究,遵循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原则,进一步探讨构建新型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体制机制问题。

南开大学周恩来政府管理学院教授 唐忠新

2012年5月10日

目 录

导论	(1)
一、研究对象与研究内容	(1)
(一)研究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演变历程	(2)
(二)研究当代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结构、功能和运行机制	(2)
(三)研究目前存在的问题和所面临的压力与挑战	(3)
(四)研究转型与发展的目标:构建公共服务型社会治安防控体系	(4)
二、研究现状与文献综述	(4)
(一)对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概念、属性和特征的研究	(4)
(二)对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模式的研究	(6)
(三)对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中策略和措施的研究	(7)
(四)对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构成内容的研究	(8)
三、本项研究的重点与创新之处	(9)
四、本项研究的理论意义与实践意义	(10)
(一)理论意义	(10)
(二)实践意义	(10)
五、概念分析:社会治安、公共安全、防控体系与治理	(11)
(一)社会治安与公共安全	(11)
(二)社会治安防控体系	(13)
(三)治理	(14)
六、研究方法	(16)
(一)政治学的研究方法	(16)
(二)经济学的研究方法	(16)
(三)犯罪学的研究方法	(17)

七、本书的结构	(17)
第一章 转型之路:曲折反复	(18)
第一节 建国初期至“文革”前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	(18)
一、建国初期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1949~1956)	(18)
二、“文革”前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1957~1965)	(20)
三、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分析	(21)
第二节 “文革”期间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	(22)
一、“文革”期间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破坏	(22)
二、“文革”期间的社会治安问题与治理方式	(23)
三、“文革”对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影响	(24)
第三节 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恢复与重建	(25)
一、“文革”结束后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恢复与重建	(25)
二、“严打”与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全面加强	(25)
三、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提出与体系构建	(26)
第四节 中国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演进特点分析	(29)
一、演进历程反映了基本战略理念的变化	(29)
二、演进历程体现出中国的体制变革	(31)
三、演进历程显示出未来的发展趋势	(33)
第二章 转型之难:阻力、障碍与问题的提出	(34)
第一节 由军事管制型向官僚治理型转变之难	(34)
一、军事管制型:是一种过渡还是定期运用的方法	(34)
二、运动式治理:军事管制型的遗留品	(36)
第二节 由管制型体系向新型防控体系转变之难	(38)
一、转型的双重任务	(38)
二、转型的难点与问题的提出	(39)
第三章 转型与发展的起点:基本结构分析	(41)
第一节 当代中国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主要内容	(41)
一、防控体系的基本结构	(41)
二、防控体系的主要功能	(42)
三、防控体系的体制特点和运行机制	(43)
第二节 结构元素之一——政府	(44)
一、社会治安防控机构	(45)
二、社会治安防控职能	(45)

第三节 结构元素之二——市场主体与市场机制	(50)
一、安全需求与安全市场	(51)
二、安全服务供给的市场化	(56)
三、社会治安(公共安全)市场的培育与规范	(59)
四、社会治安(公共安全)市场与新型防控体系	(65)
第四节 结构元素之三——社会组织与公民参与	(69)
一、群防群治的传统与原有的参与模式	(69)
二、新型的参与方式和参与模式	(72)
三、社会组织和公民参与社会治安防控的主要内容	(76)
四、公民参与的作用和与公共服务的关系	(79)
第四章 转型与发展的基础:对象、措施与运行机制	(82)
第一节 社会治安防控的重要对象	(82)
一、刑事犯罪	(82)
二、突发性群体事件	(92)
三、重点人群	(102)
四、重点场所和特殊行业	(106)
第二节 社会治安防控网络和防控措施	(109)
一、警防网	(109)
二、技防网	(111)
三、民防网	(114)
四、社区防控与综合治理	(115)
第三节 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运行机制	(117)
一、咨询、决策机制	(118)
二、预警与指挥机制	(119)
三、信息传递机制	(121)
四、评价机制	(121)
第五章 转型与发展的压力、挑战与路径	(124)
第一节 转型的压力与挑战	(124)
一、社会结构巨大变化的压力:多样化社会形成	(124)
二、社会秩序与社会失范的压力:高风险社会的到来	(127)
三、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新挑战	(128)
四、体制改革与制度变迁的挑战	(132)
第二节 社会治安防控体系转型的基础性工作	(134)

一、制度建设与规范化管理	(134)
二、加强基层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	(135)
三、对严重不良行为的治理和控制	(136)
四、预防未成年人犯罪的社会行动	(137)
五、社区矫正	(139)
六、化解社会矛盾的机制	(140)
第三节 转型与发展的基本路径	(141)
一、政府社会治安管理体制的改革与职能定位	(141)
二、对国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经验的吸收	(143)
三、社会组织广泛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144)
四、从单一中心的治理模式向多中心的治理模式转变	(145)
第六章 转型与发展目标:公共服务型	(148)
第一节 公共服务型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基本特点	(148)
一、政府主导型防控体系	(148)
二、变动的经常性与秩序的稳定性	(150)
三、运行困境与防控成效并存	(151)
第二节 公共服务型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基本要求	(154)
一、以公共服务为中心的防控体	(154)
二、建立预防为主的防控体系	(155)
三、建立包容多样性的防治体系	(156)
第三节 公共服务型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基本设计	(158)
一、基本理念	(158)
二、基本结构	(159)
三、运行机制	(162)
结语: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转型与变革:整合与发展	(169)
一、评价三十多年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发展的标准与视角	(169)
二、政治目标的实现:评价防控体系的政府视角	(170)
三、满足公共安全需求:审视防控体系的公众标准	(172)
四、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转型与整合	(173)
五、新起点:社会管理综合治理	(175)
参考文献	(178)
后记	(183)

导 论

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方面。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其中将做好社会治安工作作为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决定》中提到,到2020年,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目标和主要任务中包括: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完备,政府管理和服务水平有较大提高;社会管理体系更加完善,社会秩序良好;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决定》中还提到,坚持打防结合、预防为主、专群结合、依靠群众的方针,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广泛开展平安创建活动,把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措施落实到基层,确保社会治安大局稳定。《决定》提出,加强社会管理,维护社会稳定,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必然要求。必须创新社会管理体制,整合社会管理资源,提高社会管理水平,健全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的社会管理格局,在服务中实施管理,在管理中体现服务。建设服务型政府,强化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这些都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转型与发展提出了目标和要求,因此对中国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进行静态与动态的研究就显得非常必要。

一、研究对象与研究内容

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是本项研究的研究对象。这项研究应该包括对社会治安防控的基本理论研究,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中的主体和内容研究,社会治安防控的方法和手段研究,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制度构建、运行和机制研究,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研究等。这是将社会治安防控体系视为一个整体来研究,涉及法学、社会学、行政学、治安学、公共管理学、犯罪学等诸学科内容,研究其运行方式和运行机制。既包括社会治安的各种体制上的设置,也包括在具体操作上的方法和措施。在具体研究内容上包括以下四个方面。

(一) 研究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演变历程

研究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必须首先搞清楚当前中国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是怎么形成的。在历史的发展进程中,是哪些因素的作用导致形成了现在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

中国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从建国初期到改革开放以后,经历了几个时代的变迁,其体系类型与运行特点都发生了较大变化,其间也有过曲折与反复。本项研究力图从一种宏观历史的角度,描述中国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演变过程,理清其中的内在脉络,分析其发展趋势及演变规律。具体的时间阶段可以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建国初期至“文革”前(1949—1965),这一阶段可以分为两个时期,一是建国初期,从1949年至1956年,二是社会主义建设时期,从1957年至1965年;第二阶段:“文革”十年(1966—1976);第三阶段:“文革”结束后和改革开放时期,包括1976年至1978年“文革”结束后的恢复期和1979年以后至今的改革开放时期。通过对这三个阶段历史时期中国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演变过程的描述和分析,发现其内在的规律,总结出历史带给我们的经验教训。

(二) 研究当代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结构、功能和运行机制

在中国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进程中,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是一个必要的条件并具有相当重要的意义。当代中国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是指从1978年改革开放以来在原有的体系恢复重建的基础上,不断完善改进,从而形成目前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在当前的防控体系中,已经形成了政府、市场和社会三大类元素共同作用、相互补充的结构。其中政府是主导性元素。本项研究着重对当代中国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做描述性分析,列举其主要内容、基本结构、功能与体制,分别详细分析三大类基本元素和运行机制。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结构研究主要包括政府、市场和社会三个层次的分析研究。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中的防控内容研究包括一般性内容,主要是对人身、财产和职务犯罪的防控;以及特殊性内容,主要是对突发性群体事件、恐怖活动、邪教活动的防控。对社会治安防控政策性手段和技术性手段的研究主要包括社区警务、社区矫正、技术防范、空间防范、时间防范等。对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制度构建、运行和机制研究,主要分析其制度选择、运行过程和运行机制的问题。对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研究,即解决如何实现体系转型,如何进行体系重构,路径选择和依靠力量的问题。

在中国社会转型过程中,社会结构和社会生活方式都已发生了重大变化,社会公共生活领域得到极大的发展,并且随着单位制的瓦解,准公共领域以多种形式出现,私人生活领域也发生的巨大的变化。在这三个领域对社会治安需求在程度上和内容上都有很大的差别,这就意味着社会治安防控体系要针对这三个领域提供不同的公共安全服务。那么政府、提供安全服务的企业和非政府组织对这三个领域的安全服务各承担什么样的责任,提供何种安全服务,就成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中主体研究的内容。同样的,社会治安防控的内容、方法和手段也都围绕这三个层次领域而展开。最终,社会治安防控体系要实现转型与重构,以适应社会三个层次领域的安全需求,所以在制度、运行和机制等方面都要进行转型与重构,形成一个适合中国当代社会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

(三)研究目前存在的问题和所面临的压力与挑战

当前按照自上世纪 80 年代以来,以严打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为基本方略构建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已经不适应当前经济社会发展的形势,犯罪高发是近些年来社会治安状况的主要特征。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亟须变革,那么变革的目标和如何变革是现在的主要问题。原有的防控体系如何进行改造以适应新形势,新型的防控体系需要哪些要素,应如何构建。目前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研究没有注意联系中国政府改革的现实,政府职能的转变和政府工作重心的变化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转型提供了前提条件。社会结构、公共生活领域的变化,使得社会治安防控的对象与防控手段、防控层次之间存在相当大的错位。近年来,全国各地都出现了一些社会治防控体系转型和变革的新趋势。如基层网格化管理、警防技防民防三网结合等,都是在这方面进行有益的探索。防控体系本身因为体制变革滞后的原因不仅在职能和定位方面出现错位的情况,而且面对公共安全需求的不断增长而不能及时提供更多的安全服务产品,这也是目前防控体系存在的一大问题。

防控体系所面临的压力与挑战来自市场化改革、社会转型和政府职能转变。目前的犯罪高发态势是由于市场化、社会转型所引起的社会失范行为增多。为了遏制犯罪高发势头,仅靠“严打”是不够的,还是要以预防为主。预防为主方针如何成为社会治安整体防控体系中的一条主线是当前防控体系在定位和职能方面解决的问题。预防工作是基础性工作,但又往往得不到重视,因为其见效慢、周期长。如果在预防工作上投入力量不足,就会形成预防工作的“欠账”,不断累积,到一定时期就会出现总爆发。目前社会中犯罪高发从一定意义上说是在过去十几年中预防工作的“欠账”所引起的。因此,加强基层基

础工作、加强预防工作,就成为当前健全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中的重中之重,这将对今后相当长一段时间的社会治安状况产生影响。对预防工作体系的研究也是此项研究中的一个重点和难点。

(四)研究转型与发展的目标:构建公共服务型社会治安防控体系

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转型首先是防控战略的转型。在经历了以斗争为中心、以治理为中心以后,中国的社会治安防控战略正在经历新的转型。此次转型是以政府的新理念来确立社会治安防控战略的新重心,同时也是社会治安工作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成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中共中央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到2020年,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目标和主要任务中包括: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完备,政府管理和服务水平有较大提高;社会管理体系更加完善,社会秩序良好。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中央政府也提出要建设公共服务型政府,这就意味着政府转型的目标已经确定,政府理念的转变也必然带来社会治安防控战略上的转变。社会治安防控战略也必须以公共服务中心,这也是对公共安全需求不断变化的调整 and 应对。因此,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转型目标也因战略的转变而变成建设公共服务型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本项研究着重论述公共服务型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基本特点、基本要求和基本设计,力求展示出中国未来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基本模型、运行机制和发展目标。

二、研究现状与文献综述

国内许多学者都对社会治安防控体系进行了不同程度的研究,也对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若干方面进行了研究,综合分析起来主要有以下四个方面的研究。

(一)对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概念、属性和特征的研究

国内一些学者是从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概念、属性和特征进行研究,力图提出新的概念以适应社会现实的新要求。

熊一新论述了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概念和基本特征。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是指公安机关在党委、政府统一领导下,依据系统论、社会控制理论和系统工程方法,整合内部警力和社会资源,以社区警务为基础,以全时空巡逻防控为基本勤务方式,以刑侦防控为首要环节,形成统一指挥、反应灵敏、信息共享、协调有

序,集打击、防范、管理、控制、服务等多种功能为一体,能对社会治安实行综合控制的警务工作系统。其基本特征是:多元防控主体构成的统一整体;具有一定层次结构;具有多种功能的系统。^①

熊一新、周舜提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核心主体可分为三个层次:第一,以社区防控、内部单位防控和阵地防控为主体的基础防控;第二,以110指挥中心为中枢,以巡查为基本勤务方式,以快速反应机制为保障的巡逻防控;第三,以打击重大刑事犯罪为主要任务的专项刑侦防控。防控体系具有整体性、层次性和开放性三个特征。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基本要求包括主动性、灵活性、协同性、规范性和稳定性五个方面。^②

宫志刚指出,我国现在社会的最大特点是社会转型,社会转型中最主要的是经济转型,即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型。而市场经济对社会最大的影响是使社会产生激烈的分化,产生了无数分散自由的个体,这与犯罪率的急剧上升有密切的联系。如何对这些分化的社会和个体进行整合、管理和控制,构成了犯罪预防的基础。社会阶层分化、组织分化、利益分化、价值观念分化和价值观念冲突都将使犯罪增加。首先,对分化的社会进行重新整合,催生新的社会整合体系。其次,重塑新的价值体系和制度体系。通过上述分析,我们可以看出,犯罪的产生有着深刻的社会背景,犯罪防控是整个社会治安秩序重建的一部分,进而也是整个社会发展的一部分。因此,构建犯罪的防控体系是个长期的复杂的过程,犯罪的防控有赖于社会的整体发展。没有社会整体的发展,犯罪的防控就会落空。所以,具体工作中要尽量避免为了短期的目标,不顾社会发展的客观条件,提出一些与社会整体发展水平不相适应的目标。而是要分析社会发展的整体水平,以社会发展为基础,来建构犯罪防控体系,使犯罪防控体系有机地融入社会发展的总体进程中。^③

孔令驹提出了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三方面特征。第一,市场化——人力器物防控层面的定位人防、物防、技防是人力器物防控的基本范式,其运作基态构成了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基础阶段。人力器物防控层面的目标定位是市场化运作。第二,现代化——制度信息防控层面的目标制度信息防控构成了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中级阶段。制度防控的目标是包括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① 熊一新:《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学报》,2004年第4期。

② 熊一新、周舜:《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概念、属性及结构模式》,《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学报》,2004年第6期。

③ 宫志刚:《全面小康社会建设与犯罪防控体系构建的理论研究》,《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学报》,2003年第5期。

的完善,公安机关内部组织机制的健全与创新,以及防控信息系统的现代化建设。第三,互动性——人文价值防控层面的期望价值防控主要包括团结、和谐、友爱、奉献等心理层面的作用,它构成了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高级阶段。现阶段,其防控效能需要通过强化社会关系的人际互动和人文警务力量的价值牵引来实现。应注意的两个问题,一是防控成本问题,二是与社会应急救助系统的并入问题。^①

刘振华认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是公安机关在党委政府的统一领导下,从维护社会稳定需要出发,依据系统论、控制论等理论,充分发挥职能作用,运用各种手段科学整合现有的各种警力和社会资源,运用科学的工作机制,以治安巡逻为主要勤务方式,把打击、防范、管理、服务等多种措施有机结合,实现统一指挥、整体联动、快速反应,对社会治安实施全方位动态防控的一项系统工程。他提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是围绕其总体目标来设计和构建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总体目标是:可防性案件大幅度下降,社会面治安明显好转,公众安全感大大增强。亦即“发案少、秩序好、社会稳定、群众满意”。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构成要素包括:防控力量、指挥系统、信息网络、技术装备和预警预案。^②

李晓明等学者研究了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理论基础。一项制度或一种体系不是偶然产生的,而是在某种理论学说讨论得比较完善之后,由制定者以该理论学说为指导制定出来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构建同样需要理论支撑。环境预防论、社会控制论、系统论、公共安全理论、社区警务理论等理论是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重要理论基础,对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构建具有重要的指导作用。^③

(二)对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模式的研究

王智军论述了国家警事社会化的诸般模式。警事社会化是基于公众参与的警务模式变革,它在警察的主体参与之外,强调社会组织和公众对公共安全维护的责任和功用。依这样的标准考察,国家警事社会化的具体模式包括社区警务战略的推进、治安自治组织和保安公司的发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强化、辅警制度的推广以及私人侦探业、警事志愿者的普适等。另外还有警务部门与

^① 孔令驹:《试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理论框架——公安工作的基本视角》,《河北法学》,2005年第6期。

^② 刘振华:《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广西社会科学》,2008年第11期。

^③ 李晓明、张青、尹婕:《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的理论基础》,《广西政法管理学院学报》,2011年第5期。

社会组织、社会公众的合作治理。^①

王均平、康均心从社区犯罪防控的角度论证了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他们提出,官僚模式与动员模式对于当代中国社区犯罪防控体系构建及运行过程各有利弊;二是现阶段的中国社区犯罪防控体系构建及运行只能走官僚模式与动员模式整合的道路。由此所决定,官僚模式与动员模式的整合应当构成当代中国治安行政过程和公共管理过程的一大特色,或者说是中国社区犯罪防控体系构建及运行的最基本模式。可以把社区犯罪防控体系概括地表述为政府与市场协调、警察与公众合作,共同使社区公共安全利益最大化的社会管理过程。其本质特征在于它是政府与公民、警察与社区在公共安全领域所结成的一种新型关系,是两者对社区治安的合作治理,是两者协调、互动的最佳状态。若从这个意义上分析,可以得出一个结论:政府和警察的治安行政管理与社区组织的治安自主管理是社区犯罪体系构建及运行的内在要求和不二途径。^②

张培林认为,面对复杂多变的社会治安形势和日益艰巨的维护稳定任务,传统的静态化、封闭式、粗放型的社会治安防范模式已经滞后于社会发展的需要。在新的时代背景下,要有效发挥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在打击防范违法犯罪、维护社会治安稳定中的作用,必须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运用现代系统管理理论,采取先进科学技术,对社会治安管理的各项要素进行有效整合,建立起管理科学、防范严密、打击有效、运转顺畅的现代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包括八个分体系,分别为“预警指挥、严打整治、阵地控制、治安管控、封堵查控、联防联控、应急处置和组织保障”。八个分体系在手段运用上注重综合化,在功能设计上体现模块化,在层次结构上强调系统化,在机制运行上突出科学化,在充分实现各体系自身功能的同时,紧密衔接,互为补充,形成一个全方位覆盖、全天候运转的立体式、动态化社会治安防控网络,从而实现最大限度消除安全隐患、最大限度压缩犯罪空间的整体效果。^③

(三)对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中策略和措施的研究

肖建国在《现代社会治安防范》一书中,论述了治安防范的概念,治安防范工作的内容,治安防范原理,治安防范关系。治安防范理论研究的实质就是通

① 王智军:《警事治理:国家警事社会化的新理解》,《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学报》,2005年第1期。

② 王均平、康均心:《全球化进程与我国社区犯罪防控体系研究》,《中国法学》,2002年第4期。

③ 张培林:《论现代系统管理视阈下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构建》,《山东警察学院学报》,2011年第1期。